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HUA NEWS MEDIA HOLDINGS LIMITED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9)

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更換核數師(「更換核數師」)。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除該公告所披露之資料外，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提供有關更換核數師之進一步資料。

辭任理由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開元信德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職務，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起生效，此乃由於本公司與開元信德未能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核數費用達成一致意見。董事會亦僅此澄清，於作出辭任決定時，開元信德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與審核相關的專業風險及其現時工作流程下可用的內部資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之所有其他內容均為準確且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振和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即勞國康先生、陳振和先生、季為先生、黃文開先生、陳銘女士及李炳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琪先生、曾志漢先生、何衍業先生及李璇女士。